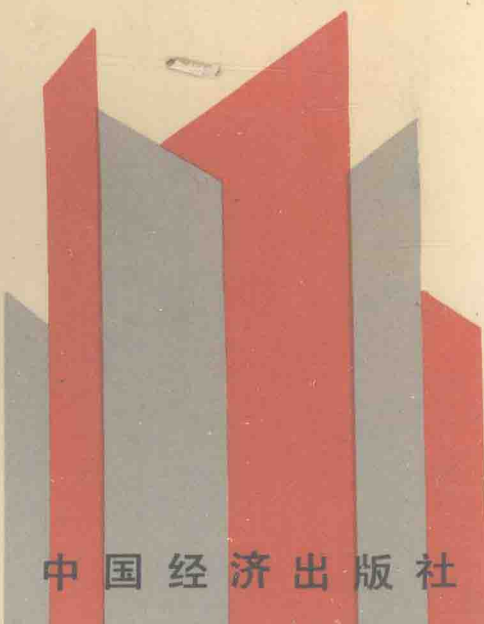


涉外经济贸易 与法

主编 高恩录 臧伟强

LAW RELATING FOREIGN ECONOMIC
RELATIONS AND TRADE
GAO ENLU ZANG WEIQIANG



中国经济出版社

涉外 经济 贸易 与 法

主 编
高 恩 录
副 主 编
王 庆 波
岳 厚 斌

臧 伟 强
孙 庆 发
李 述

普及涉外經濟法律
知識，促進國際貿易
和經濟技術合作。

一九八零年元月

顧明

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經濟法
研究會會長顧明特為本書題詞。

序

在近十年里，外国企业来华投资、办厂、经商，从少到多，从小规模、小范围到大规模、大范围，使我国利用外资事业取得了一定成就。与此同时，我国的对外贸易得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然而，随着“对外开放”的深入化，我国涉外企业越来越多，涉外经济事务与日俱增并复杂化，涉外经济法律关系也日益繁多。在此情况下，如何加强对企业涉外业务活动的指导和对涉外企业的管理，怎样按国际惯例并结合我国的具体国情进行对外经济往来，并培养一大批从事涉外经营管理的专门人才，从而进一步贯彻党和国家的“对外开放”方针和政策，更好地吸引外商来华投资，促进对外经济贸易发展，是时代要求我们解决的一项新的课题，只有多多地掌握或了解涉外方面的法律规定，才能达到这一目的。

本书运用相当新的具有较强说服力的资料、数据和观点，向读者展示了国家在涉外经济贸易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有关事项。从学术角度和实用方面，提出了许多新问题并加以阐述和解决，给读者以清新透彻的感受。本书具有理论性、实用

性、知识性、指导性和通俗性的特点，既适用于企业管理人员的需要，又便于理论工作者作参考，同时也能作为大专院校有关专业师生的适用教材或参考书，还能对其他方面的读者提供一知识食粮，开阔其视野。尽管书中还存有不足之处，但总的来说，它对广大读者是有裨益的，值得一读。

本书是由从事涉外经济法理论研究和教学的大学教师和长期从事涉外经济贸易工作，经验丰富的外经、外贸部门的管理干部共同编写的。愿本书的问世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涉外经济活动的失误，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和经济利益，相应地避免不必要的经济损失，从而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我国的对外经济合作的发展，发扬我国威信。

我为本书的出版而感到欣慰，是为序。

張友漁

目 录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我国对外开放的回顾与展望	(3)
第一节 对外开放的进程	(3)
第二节 对外开放的成就	(5)
第三节 对外开放的断想与反思	(9)
第四节 对外开放的展望	(14)
第二章 我国利用外资的主要方式	(23)
第一节 中外合资经营	(23)
第二节 中外合作经营	(30)
第三节 外商独资经营	(35)
第四节 三来一补	(38)
第五节 吸收国外贷款	(43)
第三章 我国对外贸易的主要方式	(50)
第一节 单进单出、协定贸易、对销贸易与 租赁贸易	(50)
第二节 拍卖、寄售与展卖	(57)
第三节 招标与投标	(60)
第四节 商品交易所贸易和国际博览会	(61)

第二篇 对外商投资企业经营的管理

第一章 举办外商投资企业的程序及管理外商投资的

政府机构 (67)

第一节 呈报项目建议书 (67)

第二节 提出和审批可行性报告 (68)

第三节 呈报和审批合营企业的合同和章程 (70)

第四节 合营企业的设立 (71)

第五节 管理外国投资的政府机构 (72)

第二章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劳动管理 (75)

第一节 劳动力的来源 (75)

第二节 职工的辞退与辞职 (76)

第三节 职工的工资、福利待遇与奖惩 (77)

第三章 对外商投资企业资金的管理

和购销的管理 (79)

第一节 资金的筹集与贷款 (79)

第二节 验资、审计与清算 (80)

第三节 原材料的购置 (83)

第四节 外商投资企业产品的销售 (85)

第四章 对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的管理 (87)

第一节 外汇管理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的 外汇的监督管理 (87)

第二节 对外商投资企业信贷和结算的管理 (89)

第三节 我国政府采取的支持外商企业平衡

外汇收支的措施	(91)
---------------	--------

第五章 对外商投资企业信贷的管理	(94)
-------------------------------	---------------

第一节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贷款	(94)
第二节 借款合同	(96)
第三节 担保和债务履行	(99)

第三篇 涉外税收管理

第一章 所得税管理	(103)
------------------------	--------------

第一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	(103)
第二节 外国企业所得税	(112)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	(122)
第四节 所得税管理中的两个具体问题	(130)

第二章 工商统一税、城市房地产税和

车船使用牌照税	(134)
----------------------	--------------

第一节 工商统一税	(134)
第二节 城市房地产税	(139)
第三节 车船使用牌照税	(142)

第三章 关税管理	(146)
-----------------------	--------------

第一节 关税的概念及其作用	(146)
第二节 完税价格的确定	(147)
第三节 进出口货物关税的征收与退补	(149)
第四节 关税的减免	(150)
第五节 海关代征的其他税费	(151)
第六节 关税争议的申诉与裁决	(154)

第四章 我国与外国政府签订的有关税收方面的协定 (155)

第一节 我国与我国政府签订的有关保护投资的协定 (155)

第二节 我国与外国政府签订的避免双重征收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157)

第五章 经济特区和个沿海开放城市的涉外税收概述 (160)

第一节 经济特区、技术开发区的设立与税收优惠的关系 (160)

第二节 经济特区和十四个沿海开放城市税收优惠的特点 (162)

第三节 税收优惠的必要性 (164)

第四节 特殊税收优惠的规定 (167)

第四篇 外汇与保险

第一章 外汇与外汇管理 (173)

第一节 外汇及其种类 (173)

第二节 外汇管理概述 (174)

第三节 对贸易外汇的管理 (175)

第四节 对非贸易外汇的管理 (177)

第五节 对违反外汇管理的处罚规定 (179)

第二章 涉外保险 (183)

第一节 涉外保险概述 (183)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 (184)

第三节 其他涉外保险业务	(191)
--------------------	-------

第五篇 涉外经济合同

第一章 涉外经济合同概述	(201)
--------------------	-------

第一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基本概念及特点	(201)
第二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主体和成立	(204)
第三节 签订涉外经济合同的基本原则	(207)
第四节 涉外经济合同的种类	(209)
第五节 我国涉外经济合同的管理	(211)
第六节 签订涉外经济合同的有关法律、法规 和国际贸易法律、公约、惯例	(213)

第二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220)
--------------------	-------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在对外经济贸易中的 作用地位及意义	(220)
第二节 签订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 基本要求	(223)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结构及条款的 主要内容	(225)
第四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 及其争议的处理	(231)

第三章 签订涉外经济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234)
--------------------------	-------

第一节 签订涉外经济合同应注意的 问题	(234)
第二节 签订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经常出现 的问题	(241)

第六篇 技术引进管理

第一章 技术引进概述	(253)
第一节 技术引进的含义和作用	(253)
第二节 技术引进的方式	(255)
第三节 技术引进的注意事项	(258)
第二章 技术引进合同	(264)
第一节 技术引进合同及其审批	(264)
第二节 技术引进合同的内容以及订立时 应注意的事项	(268)

第七篇 进出口商品管理

第一章 出口商品的商标构成与注册	(281)
第一节 商标的构成与禁用	(281)
第二节 国际注册和国际商标保护	(287)
第二章 进出口商品的检验管理	(291)
第一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在国际贸易中的 地位和作用	(291)
第二节 我国进出口商品的检验机构	(292)
第三节 我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机构的任务	(293)
第四节 我国进出口商品检验的主要内容、依据 和程序	(296)
第五节 我国对进出口商品监督管理的方法	(299)
第六节 我国对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商品检验的 管理方法	(301)

第七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证书和计费原则	(303)
第三章 进出口货物的海关管理	(304)
第一节 海关对进出口货物和运输工具的监督	(304)
第二节 海关对新型贸易方式进出口货物的 监管	(309)
第三节 违反海关法的法律责任	(316)
第四章 世界各国限制进口的法律问题	(320)
第一节 关税壁垒	(320)
第二节 非关税壁垒	(322)
第三节 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对我国对外贸易的 影响及对策	(325)

第八篇 涉外经济仲裁与诉讼

第一章 涉外经济仲裁	(331)
第一节 涉外经济仲裁的概念	(331)
第二节 有影响的外国经济仲裁机构	(332)
第三节 我国涉外经济仲裁机构与管辖	(335)
第四节 涉外经济仲裁程序	(337)
第五节 涉外经济仲裁的法律效力	(341)
第二章 涉外经济诉讼	(345)
第一节 涉外经济诉讼的管辖权	(345)
第二节 外国人在我国涉外经济诉讼中的地位	(348)
第三节 涉外经济诉讼的原则和法律适用	(350)
第四节 司法协助	(355)

第 一 篇

导 论

第一章 我国对外开放 的回顾与展望

第一节 对外开放的进程

1978年，我党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迄今已逾十载。十年来，我国的对外经济贸易事业以新的姿态，迅速扩大、拓展。中国国门的敞开，为国外厂商和金融家来华投资展现了广阔前景。

我国的对外开放首先是在沿海地区重点推进的。以1979年为起点期，先在广东、福建两省，实行了若干个有利于对外开放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并设立了深圳、珠海、汕头、厦门、海南等经济特区，使它们都具有出口加工区和自由贸易区的某些功能。1984年，开放了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北海等14个沿海港口城市，并在这些城市里，建立了吸收外资办企业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或开发区。1986年—1988年，先后开辟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南厦门、漳州、泉州三角区、辽东半岛和秦皇岛、唐山、沧州等沿海对外开放区。1990年，又开放了上海浦东地区。至此，我国从东向西，从南到北，形成了连线成片，包括32平方公里，近2亿人口的沿海开放地带。

伴随着对外开放的进程，我国同苏联、东欧各国的经济贸易

协作突飞猛进，1989年的贸易额达到104亿瑞士法郎，10年间增长1.5倍，约占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的8%。其中中苏贸易额达到52亿瑞士法郎，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势头。我国与苏联、东欧各国均成立了政府间经济、贸易和科技合作委员会，并分别签订了1986—1990年长期贸易协定。在政府协议易货贸易发展的基础上，中苏间的地方易货和边境贸易也随着中苏关系逐步走向正常化得以蓬勃发展。中苏间的边境贸易自1983年恢复以来，发展速度超过政府贸易。1983—1987年边境贸易总额为3.8亿瑞士法郎，1988年一年就达约6亿瑞士法郎，远高于前5年总额。到1989年底，中苏边境地方间的合作项目约有200个，合同金额达41亿瑞士法郎，目前，我国在苏联执行合作项目的人员达1.5万人次。苏联已成为我国的第五大贸易伙伴。

八十年代的十年中，在我《告台湾同胞书》中首倡发展两岸“三通”的深远影响下，台湾当局迫于各种压力，不得不逐渐放宽对大陆的探亲政策和经贸政策，中断30年之久的两岸经贸之门终于打开了。据统计，在这十年内，海峡两岸贸易累计总额高达100亿美元，两岸贸易额平均每年递增48.6%。1989年两岸间接贸易总额为30.83亿美元，比1988年增长28%。由于大陆政局稳定，各项吸引台胞投资的优惠政策逐步完善和落实，各地各级经贸部门改善服务，简化手续，使投资环境不断改观，从而消除了台商在大陆投资或贸易，可能会被“共产”的戒心。为了扩大吸引台商投资，福建省于1990年初新开辟了福州马尾和厦门杏林、海沧台商投资开发区。据不完全统计，至1990年5月，台商在福建、广东、浙江、上海等地投资已逾10亿美元，兴办了6000多个项目，投资规模由小到大，投资领域不断扩大，投资行为由短期向长期发展。不少台商对房地产开发业兴趣浓厚，自建或购置厂房也日益增多，特别令人瞩目的是台商投资由单个来转为成批来，从个别办厂发展为成片开发。据台湾方面的调查，目前仍有

67%以上的厂商注视着大陆这个近在咫尺、同文同种，其劳工成本仅为台湾五分之一的市场。在香港成立的台湾“海峡两岸商务协调会”和大陆“海峡两岸经贸协调会”，由海峡两岸工商和法律界人士发起筹建，于1989年12月16日会商签约。在海峡两岸协调会的影响和倡导下，1990年5月12日，台湾“大陆贸易投资商务考察团”一行80人抵达北京访问，并与有关单位就投资建厂等事宜达成了一系列意向性协议；5月22日至28日，台湾海峡两岸商务协调会会长张平沼率团到大陆访问、考察；1990年5月，台湾当局在开放对大陆的直接“通邮”业务的基础上，又全面开放了“通汇”业务。这一切，标志着九十年代两岸经贸关系已走上健全、合作、互利的康庄大道。

第二节 对外开放的成就

一、进出口贸易额迅速增长

自1979年我国对外贸易体制实行改革以来，我国的进出口贸易逐年增长。1988年与1979年相比，我国的进出口总额从206.4亿美元增至1027.9亿美元，增长4倍多。其中，出口额从97.4亿美元增到475.4亿美元，进口额从108.9亿美元增到552.5亿美元，分别增长了3.9倍和4.1倍，而同期世界进出口贸易额仅增1.92倍。我国出口占世界出口总额的比重，从1978年的0.75%上升到1988年的1.67%，出口额在世界各国中的位次从第32位上升到第14位。

我国的出口贸易在面临国际市场初级产品价格下降，尤其是石油价格暴跌、国际金融货币剧烈动荡和贸易保护主义加剧等严峻困难之时，仍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与此同时，进出口商品结构趋于优化发展。十年里，在出口商品中，农矿业初级产品的比重已从53.5%下降到30.4%，工业制成品从46.5%上升为69.6%；在进口商品中，生产资料的比重从81.4%上升为82.8%，